

主要內容

在 2006 年 10 月，證監會對五名持牌人施加紀律處分

紀律行動

持牌人因挪用客戶資產及偽造帳目被證監會終身禁止重投業界

Charles Lee Schmitt (男) 因挪用客戶資產及被裁定偽造帳目罪名成立，遭證監會終身禁止其重投業界。證監會發現，Schmitt 將投資者認購某隻由其提供意見的基金的款項分配至多隻虛擬基金及多個與其有關連的銀行帳戶，以供其個人使用。Schmitt 已被警方拘捕，並在承認 19 項偽造帳目的控罪後被裁定罪名成立。Schmitt 同意證監會的決定。該基金正在進行清盤。219 名投資者已獲退還全數投資款項，而預期另外 849 名投資者可取回他們在該基金的 60% 至 70% 的投資額。

(新聞稿於 2004 年 6 月 15 及 16 日及
2006 年 10 月 18 日發出)

盜竊及偽冒是嚴重及不可容忍的失當行為。證監會絕不允許不誠實的持牌人參與市場及對投資者構成風險。

多名助長無牌活動的主管人員被暫時吊銷牌照

證監會譴責平和外匯有限公司(平和外匯)並暫時吊銷平和外匯兩名負責人員陳尚智(男)及仇詩傑(男)的牌照分別三年及 10 周，指他們助長無牌人士進行槓桿式外匯交易。證監會發現，平和外匯利用一家不活躍的公司來提供資金，從而向未領有牌照而進行槓桿式外匯交易的人士支付佣金。儘管知悉該安排，但陳卻沒有制止有關人士繼續進行上述不法活動，還就如何隱瞞該等付款以免受到懷疑而提出建議。證監會亦發現，仇沒有質疑為何有關款項會來自一家不活躍的公司。

(新聞稿於 2003 年 4 月 1 日及
2006 年 10 月 10 日發出)

發牌制度旨在確保只有適當人選才獲准加入業界。助長無牌活動屬嚴重失當行為，因為這對投資大眾及最終對市場的利益造成損害。主管人員如協助及教唆無牌活動將面對嚴厲的懲罰。

市場操縱者被長期暫時吊銷牌照

證監會暫時吊銷蔡斌(男)的牌照，為期 15 個月，指其在 2002 年 5 月 3 日及 8 月 13 日的開市前時段操控恆指期貨合約的擬定開市價格。蔡於該兩日人為地使最後擬定開市價格上升，並透過其淨淡倉獲得約 510,000 元的利潤。

(新聞稿於 2006 年 10 月 12 日發出)

證監會必定會就損害市場的廉潔穩健的活動作出懲處。市場操縱行為是嚴重的失當行為，因為它會構成對有關市場的錯誤觀感，令投資者可能會因而被誤導。證監會將會繼續對市場操縱者採取嚴厲的行動，長時間地禁止他們重投業界。



證監會執法月報

證監會每月執法行動摘要

2006年11月

有關執法行動的一般數字

由 2006 年 4 月 1 日至 10 月底為止，證監會成功檢控 35 名人士／商號。同期內，證監會對 53 名違反不同監管規定的持牌人採取紀律處分行動。此外，證監會與三名持牌人達成和解而無須施加正式制裁。

如需進一步資料，請參閱證監會網站 www.sfc.hk 所載的新聞稿。

任何人士如欲訂閱《證監會執法月報》，只需在證監會網站主頁登記使用網站更新提示服務，然後選擇《證監會執法月報》，便可以電郵方式收到該月報。證監會的持牌中介人可每月透過金融服務網絡的電郵帳戶收到《證監會執法月報》。

(0611074/fk)

聯絡我們的方法 – 傳媒查詢: (852) 2840 9287 / 投資者熱線: (852) 2840 9333 / 電郵地址: enquiry@sfc.hk / 讀者意見: enreporter@sfc.hk